

证券代码：300725

证券简称：药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债券代码：123145

债券简称：药石转债

##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123145 债券简称：药石转债
- 修正前转股价格：81.44 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34.20 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4 年 5 月 28 日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22 号）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15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150,000,000.00 元。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3145”，债券简称“药石转债”。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 年 4 月 19 日）止。

#####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 92.98 元/股。

2、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1,6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办理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 199,699,696 股变更为 199,658,096 股。由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较少，药石转债的转股价格未进行调整，仍为 92.98 元/股。

3、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 199,658,0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红方案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除权除息。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药石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6 月 13 日起由原来的 92.98 元/股调整为 92.88 元/股。

4、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78.39 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81.54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因此公司本次向下修正后的“药石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 81.54 元/股。

5、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 199,664,2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红方案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除权除息。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药石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起由原来的 81.54 元/股调整为 81.44 元/股。

## 二、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依据及原因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2024年4月17日至2024年5月10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药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69.22元/股），已触发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 三、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及结果

2024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5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药石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

2024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33.99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31.54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因此公司本次向下修正后的“药石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33.99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药石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34.2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8日起生效。

同时，董事会决定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至2024年8月31日，如再次触发“药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即从2024年9月1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药石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决定是否行使“药石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7日